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部分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工布江达长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润投资”）于2013年8月23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7,000,000股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登记日为2013年8月23日。有关股权质押的公告详见公司2013年8月2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股东所持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50）。

2014年2月13日，公司接股东长润投资的通知，长润投资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7,00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已全部解除质押，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证券质押登记手续。

长润投资共持有公司股份93,585,80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4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长润投资共质押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6,500,00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72%。

特此公告。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二月十四日